

# 反洗钱知识系列宣传（四）了解 FATF

## 一、什么是 FATF?

FATF是指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英文全称为 Financial Action Task Force on Money Laundering, 是目前世界上最具影响力的国际反洗钱和反恐融资领域最具权威性的国际组织之一。

FATF 由七国集团 (G-7) 峰会在巴黎于 1989 年 7 月成立, 目前, FATF 的成员由 37 个司法管辖区和 2 个区域组织组成, 代表全球各地的大多数主要金融中心。2007 年 6 月 28 日中国成为该组织正式会员。

## 二、FATF 的工作目标

(一) 制定标准并促进有效执行法律, 法规和业务措施, 以打击洗钱, 恐怖主义筹资和其他对国际金融体系完整性的威胁;

(二) 从其成员开始, FATF 会监视各国在实施 FATF 建议中的进度;

(三) 审查洗钱和恐怖主义筹资技术及对策; 并在全球范围内促进 FATF 建议的采用和实施。

## 三、FATF 自成立以来, 取得的重要成果

(一) 反洗钱与反恐融资建议

FATA 制定了反洗钱四十项建议和反恐融资九项特别建议 (简称 FATF 40+9 项建议), 是目前世界上反洗钱和反恐融资的最权威文件。

(二) 不合作国家和地区名单 (NCCTs)

2000 年, FATF 公布了不合作国家和地区的 25 条标准, 同年公布了第一批不合作国家和地区名单。

一旦进入不合作国家和地区名单，如果不采取有效措施，该国家或地区就面临着 FATF 的反措施，在吸引外资、国家结算等方面受到限制，从而蒙受经济损失。

2006 年后 FATF 不再公布不合作国家和地区名单，但是近年来通过主席声明的形式，公布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体系存在缺陷的国家或地区，督促这些国家和地区改进。

#### **四、FATF 互评估**

FATF 自成立以来,对成员国或地区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已经开展了三轮互评估(Mutual Evaluation),督促成员有效执行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国际标准。

2012 年 FATF 修订发布了新的国际标准《打击洗钱,恐怖融资和扩散融资的国际标准:FATF 建议》,以此为依据,从 2014 年至 2022 年对所有成员开展第四轮互评估,旨在综合考察成员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的合规性(制度机制是否符合国际标准)和有效性(实际成效)。

2018 年，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委托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牵头组成国际评估组，对中国开展为期一年的互评估。评估组现场访问了中国北京、上海和深圳三地，与 100 多家单位 900 多名代表进行了面谈。人民银行会同反洗钱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各相关成员单位为此精心准备，配合评估组顺利完成了互评估工作。2019 年 2 月，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第三十届第二次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国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互评估报告》。

#### **风险提示：**

本材料仅供参考，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不作为任何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

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我国基金运作时间较短，不能反映股市发展的所有阶段。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